

# 黑龙江省社会体育指导与棋牌运动管理中心

黑社棋办字〔2026〕35号

签发人：白玮莹

## 关于举办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 门球大赛的通知

各省（市）、地、县体育局，各行业门球协会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《全民健身计划》，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，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进一步提高门球水平，增强全民健康水平，经研究决定于2026年8月3日至8日，在黑龙江省杜尔伯特县门球园举办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大赛。

- 附件：1. 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大赛规程  
2. 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大赛自愿  
参赛责任书

3. 2026 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大赛报名表

黑龙江省社会体育指导与棋牌运动管理中心

2026年6月11日



附件1

# 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 大赛规程

## 一、组织单位

### （一）主办单位

黑龙江省社会体育指导与棋牌运动管理中心

### （二）承办单位

黑龙江省门球协会

大庆市体育局

杜尔伯特县人民政府

杜尔伯特县门球协会

### （三）协办单位

杜尔伯特县民族宗教局

杜尔伯特县委老干部局

杜尔伯特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### （四）赞助单位

哈尔滨长寿文体有限责任公司

## 二、比赛时间，地点

比赛时间：2026年8月3日至8日

比赛地点：杜尔伯特县门球园

### 三、比赛项目

团体赛五人制赛

双人制赛

### 四、参赛办法

(一) 本赛事接受社会公开报名。不接受跨省组队报名。每队限报8人(含运动员、领队、教练、队长)，运动员性别不限，年龄不超过75周岁，每队至少有一名少数民族运动员。双打代表队必须在本队产生，以报名单队员为准，不设场外教练员、不设替补队员，违者取消比赛资格。

(二) 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，须经县级以上医院检查合格。须本人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。赛前自行办理“人身意外事故伤害保险”，报到时提交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并提供相关保险原件，如发生意外情况，参照保险进行理赔，赛会不承担相关责任及赔偿。

(三) 参赛仲裁、正副裁判长、各裁判组长、编排记录长、裁判员由省门协选派。

### 五、比赛规则

(一) 本赛执行中国门球协会制定的《门球竞赛规则与裁判法2023》。

(二) 按报名情况进行抽签分组。第一阶段进行小组循环赛，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和淘汰附加赛，决出相关名次。

(三) 每队队员和教练员只能参加一个队的比赛，如发现跨队比赛或指挥者取消该队比赛成绩。

(四) 比赛时只允教练一人指挥，违者按妨碍比赛处罚。

(五) 参赛运动员要求统一着装、穿平底运动鞋；教练员、队长必须佩戴徽章，使用球棒必须是中国门球协会审定的器材。

(六) 比赛严格按照“全国门球竞赛纪律规定”执行，请各参赛队担负起赛风赛纪责任。对以下行为将视其情节给予警告、取消得分、取消比赛资格或禁赛等处罚：

1. 无理取闹，不服从判决；
2. 以消极行为参赛；
3. 寻衅滋事（谩骂威胁工作人员），打架斗殴；
4. 故意破坏场上局面，或投机取巧。

## 六、报名、报到、离会

### (一) 报名

1. 各参赛队按要求填写《报名表》须于2026年7月30日前将《报名表》电子版或纸质报送承办单位，逾期不接受报名，因故退赛不退报名费。

### 2. 报名咨询电话

黑龙江省门球协会

联系人：徐立华 手机13091709656      QQ: 905088999

杜尔伯特门球协会

联系人：杜亚茹 手机18904899466      QQ: 1692064212

### (二) 报到

裁判长报到时间：2026年7月31日16:00前

裁判员报到时间：2026年8月2日16:00前

运动员报到时间：2026年8月3日16:00前

报到地点：杜尔伯特门球园报到

运动员须于8月3日16:00在门球馆召开领队联席会，签署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。

### （三）离会

2026年8月8日16:00前全员离会。

## 七、奖励设置

（一）本赛团体录取前十六名给予奖励。前三名颁发奖金、奖杯；第四至第八名颁发奖金、奖牌；第九至第十六名颁发奖金、证书。

团体赛五人制赛：

第一名：100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第二名：80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第三名：60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第四名：40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第五至第八名：20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第九至第十六名：500.00元/每队（团体赛五人制赛）

双人制赛：

第一名：40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第二名：30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第三名：20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第四名：10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第五至第八名：5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第九至第十六名：400.00元/每队（双人制赛）

（二）本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。组委会按照中国门协《全国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》评出获奖队颁发证书。

## 八、费用

（一）各参赛队差旅、食宿费自理，承办单位提供住宿餐饮地点，也可自行联系。

（二）报名团体综合服务费每队500元，双打每队200元，请于报名时交费报名生效，不交费不予编排。

## 九、申诉及仲裁

参赛运动员如对裁判员的裁决有异议，经裁判长调解无效，可在比赛成绩公布后半小时提出申诉，申诉应交书面意见及申诉费500元，胜诉者费用退回，败诉者申诉费不返还。

本规程解释权归黑龙江省社会体育指导与棋牌运动管理中心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附件 2

## 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大赛 自愿参赛责任书

1. 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，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；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（包括先天性心脏病、风湿性心脏病、高血压、脑血管疾病、心肌炎、其他心脏病、冠状动脉病、严重心律不齐、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，以及其他不适合运动的疾病），因此我郑重声明，可以正常参加本次比赛。

2. 我充分了解本次比赛期间训练或比赛潜在的危险，以及可能导致的受伤或事故，我秉承对自己安全负责任的态度参赛。我已按竞赛规程要求购买保险，并自行承担可能发生的医疗责任和费用。

3. 我本人自愿遵守本次比赛的所有规定；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，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并告知组委会。

4. 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、代理人、个人代表或亲属将放弃追究所有导致伤残、损失或死亡的权利。

5. 我同意接受组委会在本次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，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负担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，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本人签署此责任书纯属自愿。

代表队名称：

领 队：

教 练 员：

运 动 员：

年 月 日

附件3

## 2026年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门球赛报名表

队名：

年 月 日

职务	姓名	性别	年龄	电话	身体健康	备注
领队						
队长						
教练						
队 员						

注：双打 ① ②